

济兗政字〔2025〕12号

济宁市兗州区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兗州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区直、驻兗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确定对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进行调整，现通知如下：

王营同志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。负责财政、税务、审计方面的工作。领导全区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。

联系国家税务总局济宁市兗州区税务局。

履行区政府党组抓党建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根据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工作的。

石可清同志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。负责区政府机关、发展改革、工业和信息化、科技、商务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行政审批服务、统计、大数据、政务公开、机关事务管理、能源、

压煤搬迁、人防、人民武装、消防、成品油、电力、通信等方面的工作。协助王营同志负责财政、税务、审计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区政府办公室、区发展改革局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区科技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应急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区统计局、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区政府压煤村庄搬迁服务中心。

联系史志、档案工作。联系国家统计局兖州调查队、区人武部、区消防救援大队、国网济宁供电公司兖州供电中心，成品油销售、通信企业。

协助王营同志履行区政府党组抓党建第一责任人的职责。根据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、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孙恒民同志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水务、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、市场监管、检验检测、供销、气象、烟草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水务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供销社、区检验检测中心。

联系区气象局，烟草销售企业。

根据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、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张孝元同志负责公安、司法、退役军人、信访等方面的工作，主持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工作。

分管区司法局、区退役军人局、区信访局、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。

根据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、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宋恩全同志负责教育体育、民政、文化和旅游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交通运输、公路、邮政等方面的工作。协助王营同志负责财政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区教育局和体育局、区民政局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医保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邮政管理局、济宁市工业技师学院。

联系区总工会、区科协、区工商联、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红十字会、区残联、区公路局、区邮政公司。

根据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、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展召爽同志负责投资促进、金融、保险、企业上市等方面的工作，协助王营同志负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。

分管区投资促进中心、济宁市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园管理服务中心、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。

联系兖州工业园区、兖州金融监管支局，银行、保险等金融机构。

根据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、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杨阳同志负责自然资源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城市管理、生态环境、公共资源交易、住房公积金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兖州区分局、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兖州分中心。

联系济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兖州分中心。

根据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、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

保护工作。

张传驰（挂职）同志协助石可清同志做好相关工作。协助展召爽同志负责金融、保险、企业上市工作。

根据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、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根据工作需要，实行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补位制度。王营同志出区（出访）、休假期间，由石可清同志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，代为处理王营同志分管的工作。石可清同志与杨阳同志、孙恒民同志与宋恩全同志、张孝元同志与展召爽同志结为互相补位对子，一位区政府领导同志出区（出访）、休假期间，由结为对子的另一位区政府领导同志进行工作补位。

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

2025年6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6月30日印发
